

附件 1

河源市启正学校 2025 年零星购置费 绩效自评报告



市级预算部门：(公章)

填报人姓名：叶鑫慧

联系电话：8668023

填报日期：2026 年 4 月 7 日

河源市启正学校

河源市启正学校 2025 年零星购置费

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支出基本情况

主要包括四方面：一是资金安排情况。我校向财政部门申请其他业务费支出预算资金 5.41 万元，实际分配下达金额 5.41 万元；二是资金使用情况。实际支出金额 4.1 万元，主要用于日常药品、采购学校物品等方面；三是绩效目标情况。预期总体目标是通过购买办公用品、教学教具等，有效保障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开展，为学生提供安全、适宜的学习生活场所。四是内控制度情况。我校零星购置费资金使用按照单位财务制度进行、会计核算规范、资金管理严格，按计划使用资金，按时、按质、按量完成项目投资和建设任务，资金结余 1.31 万元，无浪费行为，无挤占挪用或套取资金等现象。

二、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

河源市启正学校零星购置费项目论证充分；项目实施规

范，申报资格合规、申报材料客观真实、申报项目与有关规定相符，建立相关的管理制度，绩效目标与指标完整，资金投入计划安排、预算编制与资金分配、资金管理及组织实施方面规范合理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

（一）总体情况

对照三级绩效指标的年度指标值，我校全年实际完成值为 95.09 分，其中，一、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 25.09 分，监管有效，确保公正合规，监管有效性 100%；资金支出率 76%，专款专用，不存在超支情况。二、绩效产出 35 分，通过添置图书角、购置必备物品等，丰富学生日常学习生活，项目质量成效 100%。三、绩效效益 17.5 分，有效保障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开展，充分保障教学需求。四、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17.5 分，较好的完成了本项目绩效目标，得到了教职工、学生、家长和社会的好评，师生满意度为 88%。自评合计评分为优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

绩效目标指标共 7 个，目标全部完成 5 个、未完成 2 个，其中，资金支出率权重 10 分，自评分数 7.58 分，社会成本指标权重 10 分，自评分数 7.51 分，原因是下达资金 5.41 万元，实际支出 4.1 万元。

（三）偏差较大项目说明

无偏差较大项目。

四、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

无。

五、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

无。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